



信达智能

NEEQ : 830937

湖南信达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Hunan Sida Intelligent Equipment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7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3 公司共7位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董事张晨亮先生因出差在外，未出席本次会议。
- 1.4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陈美良
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电话	0731-85792808
传真	0731-85454854
电子邮箱	fujizzhn_dmb@sina.com
公司网址	http://www.xddtcn.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长沙市高新开发区文轩路27号麓谷企业广场F3栋2005房41020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湖南省岳阳市湘阴县湘阴工业园湖南信达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档案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61,312,707.99	362,757,622.17	-0.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2,316,365.37	221,162,776.61	0.52%
营业收入	85,826,536.17	109,420,479.84	-21.5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3,588.76	1,756,813.52	-34.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39,884.26	1,181,861.5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2,191.21	-14,437,509.78	-166.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2%	0.8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16	2.15	0.47%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0,798,000	78.44%	2,063,000	82,861,000	80.4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292,500	4.17%	0	4,292,500	4.17%
	董事、监事、高管	5,881,000	5.71%	-979,000	4,902,000	4.76%
	核心员工	1,369,000	1.33%	-20,000	1,349,000	1.31%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2,202,000	21.56%	-2,063,000	20,139,000	19.5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877,500	12.5%	0	12,877,500	12.50%
	董事、监事、高管	18,018,000	17.49%	-879,000	17,139,000	16.64%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03,000,000.00	-	0	103,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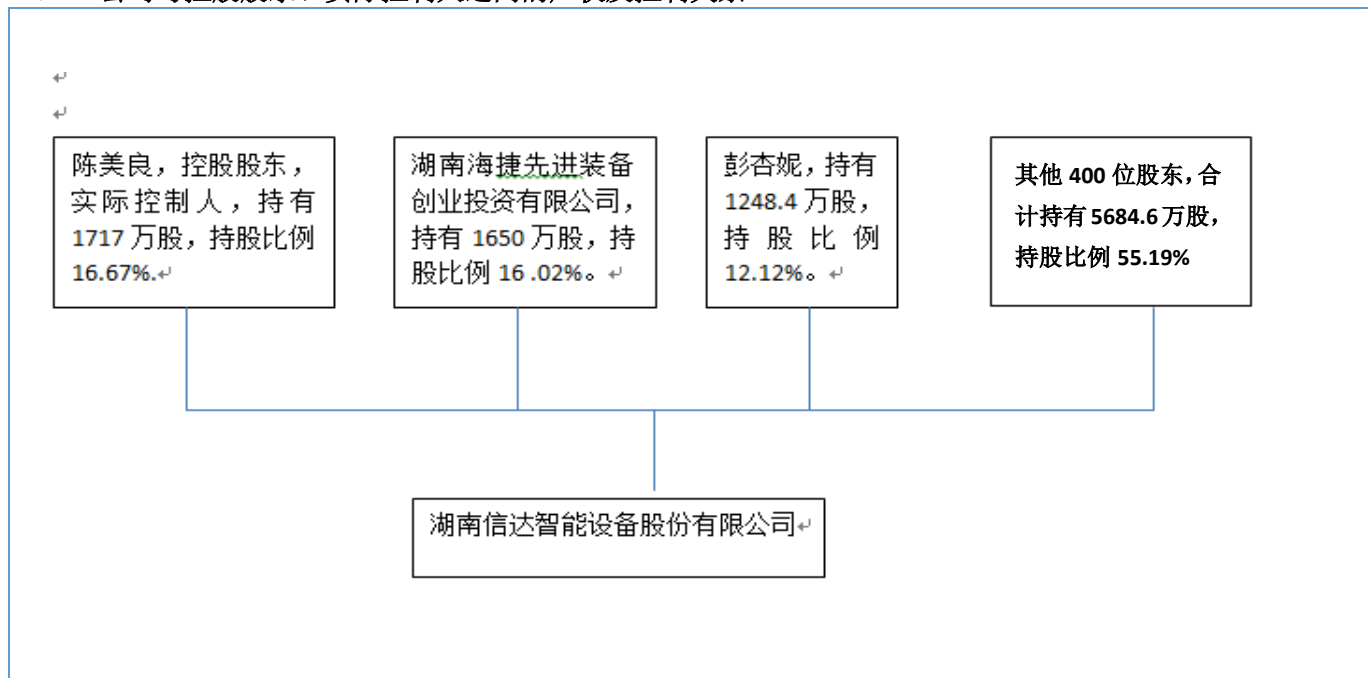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陈美良	17,170,000	0	17,170,000	16.67%	12,877,500	4,292,500
2	湖南海捷先进装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500,000	0	16,500,000	16.02%	0	16,500,000
3	彭杏妮	12,484,000	0	12,484,000	12.12%	0	12,484,000
4	许昌物华置业有限公司	7,680,000	0	7,680,000	7.46%	0	7,680,000

5	北京财富世纪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685,000	0	6,685,000	6.49%	0	6,685,000
合计		60,519,000	0	60,519,000	58.76%	12,877,500	47,641,5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前五大股东中无其他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A、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B、按照财政部在 2017 年 12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 以及相应涉及的“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行项目, 调整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湖南信达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